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24

部门名称：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规章、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全县各类市场主体的登记事项监督管理。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与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按职责查处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组织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授权对经营者实施集中、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违法行为进行调查。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全县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等行为;依法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全县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证照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县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承担县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

(八)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实施国家、省、市食品安全政策;推动健全食品安全地方党政同责和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参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负责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十一)负责药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的风险管理;组织开展对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行业人员的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推动诚信体系建设;推动健全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不良反应监测。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 and 市场计量行为。

(十三)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组织制定县级地方标准, 承担县级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批准发布工作; 宣传贯彻强制性、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地方标准; 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织开展采用国际标准工作。

(十四)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推进全县检验检测机构整合和改革工作, 规范检验检测市场, 推动完善检验检测体系, 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五)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六) 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拟订和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政策措施和发展规划; 组织实施原产地地理标志统一认定制度; 贯彻落实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 按照国家和省、市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 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负责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

(十七)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落实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 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 制定实施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发展与监管的政策措施。

(十八) 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便企利民、互联互通的全县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

(十九) 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 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协调处理涉外知识产权事宜。

(二十) 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各股室落实各自分管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二十一)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 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68.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6.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6.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26.9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0.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8.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08.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0.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89
	30			61	
总计	31	1,729.44	总计	62	1,729.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8.81	1,468.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8.39	1,078.3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78.39	1,078.39					
2013801	行政运行	1,078.39	1,078.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74	246.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55	183.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83	43.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73	139.73					
20808	抚恤	63.19	63.19					
2080801	死亡抚恤	43.02	43.0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17	2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30	76.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30	76.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9	46.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1	30.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8	67.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8	67.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38	6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08.55	1,510.88	197.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8.50	1,097.76	70.7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68.50	1,097.76	70.73			
2013801	行政运行	1,097.76	1,097.7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8		14.2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2.16		22.1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5.21		25.21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4.22		4.2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86		4.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74	246.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55	183.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83	43.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73	139.73				
20808	抚恤	63.19	63.19				
2080801	死亡抚恤	43.02	43.0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17	2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30	76.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30	76.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9	46.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1	30.01				
213	农林水支出	126.94		126.94			
21301	农业农村	126.94		126.9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6.94		126.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07	90.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07	90.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7	9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68.50	1,168.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6.74	246.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6.30	76.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6.94	126.9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0.07	90.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8.8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08.55	1,708.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60.6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89	20.8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60.6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29.44	总计	64	1,729.44	1,729.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08.55	1,510.88	197.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8.50	1,097.76	70.7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68.50	1,097.76	70.73
2013801	行政运行	1,097.76	1,097.7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8		14.2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2.16		22.1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5.21		25.21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4.22		4.2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86		4.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74	246.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55	183.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83	43.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73	139.73	
20808	抚恤	63.19	63.19	
2080801	死亡抚恤	43.02	43.0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17	2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30	76.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30	76.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9	46.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1	30.01	
213	农林水支出	126.94		126.94
21301	农业农村	126.94		126.9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6.94		126.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07	90.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07	90.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7	9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6.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4.91	30201	办公费	12.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1.25	30202	印刷费	2.2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7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7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9.21	30205	水费	0.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73	30206	电费	15.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52	30208	取暖费	5.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26	30211	差旅费	2.2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3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0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24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4.5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3.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0.1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2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77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89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			
人员经费合计		1,343.74	公用经费合计					167.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51		58.35		58.35	2.16	33.33		31.38		31.38	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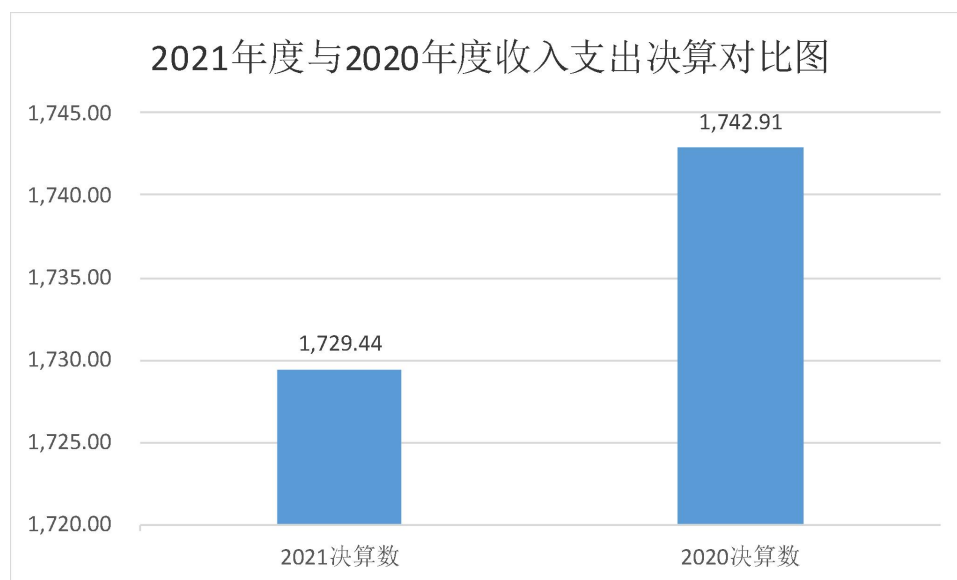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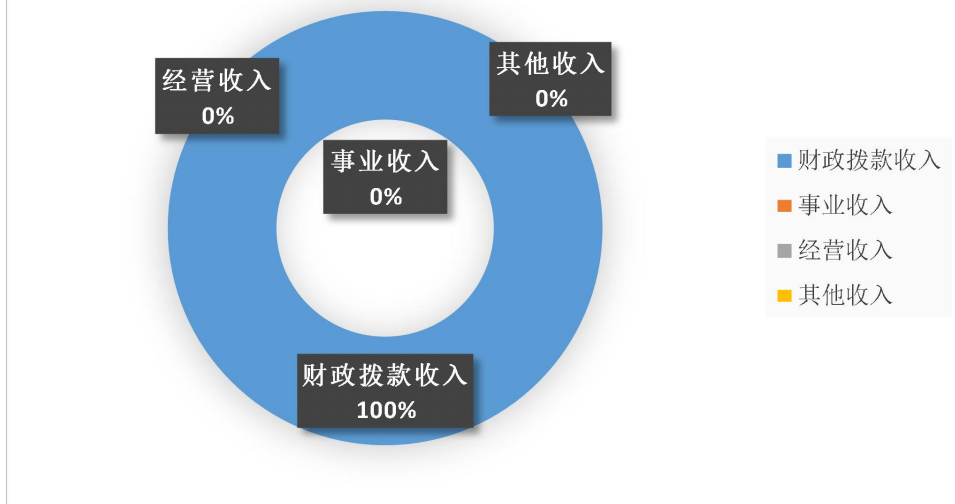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729.44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3.47 万元，降低 0.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年末结转结余数较 2020 年年末结转结余数下降幅度较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468.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68.81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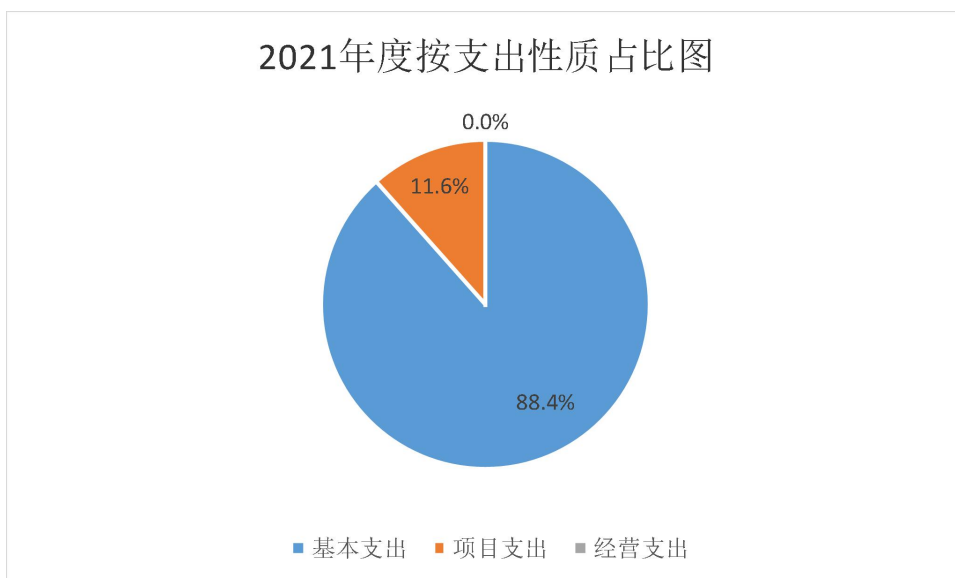
2021年度收入类型占比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708.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10.88 万元，占 88.4%；项目支出 197.67 万元，占 11.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

2021年度按支出性质占比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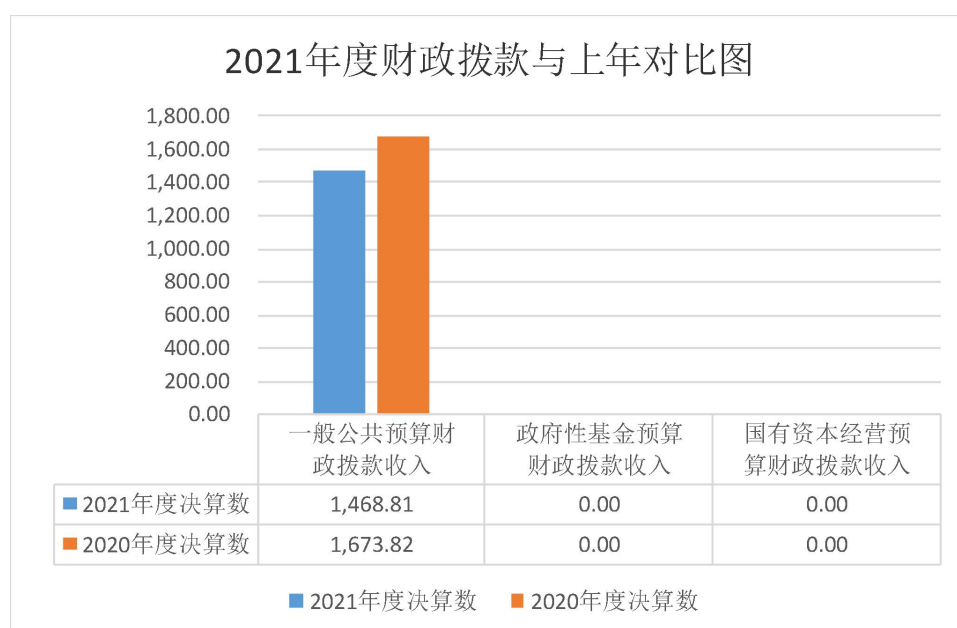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68.81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05.01 万元，降低 12.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项目收入较 2020 年项目收入下降幅度非常大；本年支出 1708.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7.43 万元，增长 11.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项目支出数、死亡抚恤金支出数、住房公积金支出数较 2020 年增长幅度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68.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01 万元，降低 12.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项目收入较 2020 年项目收入下降幅度非常大；本年支出 1708.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7.43 万元，增长 11.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项目支出数、死亡抚恤金支出数、住房公积金支出数较 2020 年增长幅度较大。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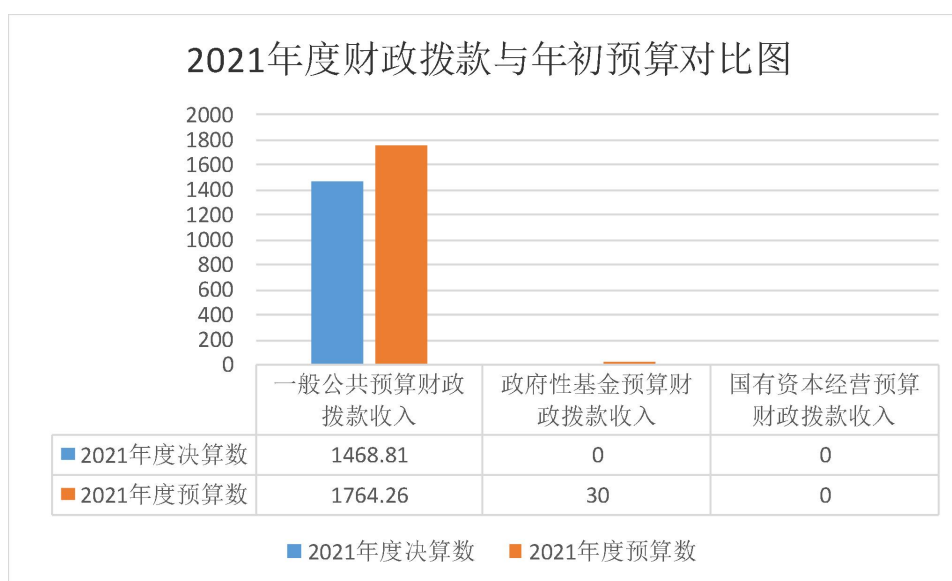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68.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9%，比年初预算减少 325.4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幅度较大；本年支出 1708.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比年初预算减少 85.7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幅度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3.3%，比年初预算减少 295.45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幅度较大；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6.8%，比年初预算减少 55.71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幅度较大。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减少 3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用基金安排的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财政未予以安排；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减少 3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用基金安排的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财政未予以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08.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68.50 万元，占 68.4%，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日常公用经费、市场主体管理、市场秩序执法等方面专项资金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6.74 万元，占 14.4%，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抚恤金、遗属生活补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76.30 万元，占 4.5%，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126.94 万元，占 7.4%，主要用于食品安全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90.07 万元，占 5.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10.8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43.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74.91 万元、津贴补贴 211.25 万元、奖金 30.77 万元、绩效工资 109.2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7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90.0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26 万元、离休费 9.24 万元、退休费 34.59 万元、抚恤金 43.02 万元、生活补助 20.17 万元；

公用经费 167.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59 万元、印刷费 2.25 万元、手续费 0.11 万元、水费 0.58 万元、电费 15.95 万元、邮电费 8.13 万元、取暖费 5.80 万元、差旅费 2.28 万元、维修（护）费 16.3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96 万元、劳务费 18.22 万元、委托业务费 5.7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8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5.9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7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1%，较预算减少 27.18 万元，降低 44.9%，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二是因青龙财政资金困难无法报帐，2021 年部分“三公”经费支未形成实际支出，导致 2021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下降比例较大；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1.45 万元，降低 4.2%，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二是“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支出是 2020 年结转余额支出（不包含在 2021 年本年预算中），导致 2021 年公务接待费决算数比上年增加幅度较大。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8.35 万元，支出决算 3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8%。较预算减少 26.97 万元，降低 46.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减少 3.41 万元，降低 9.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1.38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6.97 万元，降低 46.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减少 3.41 万元，降低 9.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预算为 2.16 万元，支出决算 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7%。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62 批次、49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20 万元，降低 9.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增加 1.96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的公务接待费为 2020 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未在 2020 年实现支出而结转至 2021 年实际支付，故 2021 年支出决算数大于 2020 年支出决算数。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60.3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执法办案工作经费”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0.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执法办案工作经费项目及食品安全工作经费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煤炭、成品油、化肥抽检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煤炭、成品油、化肥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度制度的预期目标，通过对流通领域重点商品农资、成品油、

煤炭的多批次抽检，限制不合格商品流入我县，不断提升我县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水平，改善空气质量，保护农民利益，更好的维护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是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 1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煤炭、成品油、化肥抽检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17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流通领域重点商品农资、成品油、煤炭的多批次抽检，限制不合格商品流入我县，不断提升我县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水平，改善空气质量，保护农民利益，更好的维护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			完成年度制定预期目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200 批次	210 批次	8
			抽检企业数量	≥80 家	85 家	8
		质量指标	商品抽检率	≥90%	90%	8
			检测合格率	≥80%	80%	8
		时效指标	产品检验完成时限	年底前	年底前	8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1000 元/批次	1000 元/批次	10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农资、农产品、成品油、煤炭等不合格降低率	≥90%	90%	1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改善率	≥90%	90%	1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检验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0%	0
	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2）食品安全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7.8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度制定的预期目标，完成国家、省、市关于食品安全城市创建考核工作，加强基层执法人员的监管水平和执法装备，及时发现和排除食品安全问题，加大食品安全工作执法力度，确保食品生产、流通、消费环节不出现重大事故，为维护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提供有力的法律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是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 1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工作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7.8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67.8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国家、省、市关于食品安全城市创建考核工作，			完成年度制定预期目标。		100%

	加强基层执法人员的监管水平和执法装备，及时发现和排除食品安全问题，加大食品安全工作执法力度，确保食品生产、流通、消费环节不出现重大事故，为维护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提供有力的法律保障。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检查监督频次	≥225次	230次	4
			食品安全抽检次数	≥2000次	2100次	4
			补助协管人员数	406人	406人	4
			重大活动保障人次	≥10000人次	10000人次	4
		质量指标	商品抽检率	≥90%	90%	6
			检测合格率	≥80%	80%	6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度	2021年度	10
		成本指标	抽检单位成本	1000元/次	1000元/次	6
			人员补助单位成本	100元/年/人	100元/年/人	6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率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0%	0
	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3）执法办案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执法办案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8.5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度制定的预期目标，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依法查处各类市场违法行为，查处严重损害群众利益和破坏市场秩序的大案要案，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

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是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 1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工作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5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 财政资金	18.50	其中: 财政资金	0	其中: 财政资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 依法查处各类市场违法行为, 查处严重损害群众利益和破坏市场秩序的大案要案, 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完成年度制定预期目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执法监督检查企业数	≥300 户	308 户	4
			执法文书印刷数量	≥3800 本	3900 本	4
			执法用车数量	10 辆	10 辆	4
		质量指标	执法案件查处率	≥90%	90%	4
			执法文书合格率	≥95%	95%	4
			车辆运行安全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5
			完成时间	2021 年 3 月底之前	2021 年 3 月底	5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13 元/本	13 元/本	4
			燃油费	≤2 万元/辆	2 万元/辆	4
			伙食费	≤30 元/人/天	30 元/人/天	4

			办公费	≤10 万元	10 万元	4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5%	0%	15
			违法案件下降率	≥3%	3%	1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0%	0
	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4）普法宣传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普法宣传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9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度制定的预期目标，进一步提高了全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自觉形成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为构建富裕美丽幸福新青龙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是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 1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工作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9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进一步提高全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自觉形成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为构建富裕美丽幸福新青龙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完成年度制定预期目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活动次数	≥12 次	12 次	5
			宣传条幅数量	≥250 条	250 条	5
			宣传册数量	≥5000 册	5000 册	5
		质量指标	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完成率	≥90%	90%	6
			区域覆盖率	≥90%	90%	6
		时效指标	宣传时间	每月 1 次	每月 1 次	8
		成本指标	条幅成本	≤20 元/条	20 元/条	3
			宣传册成本	≤13 元/册	13 元/册	3
			车辆单位成本	≤17000 元/辆	17000 元/辆	3
			伙食费	≤30 元/人/天	30 元/人/天	3
			办公费	≤3 万元	3 万元	3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法规知晓率	≥90%	90%	3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0%	0
	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5）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度制定的预期目标，通过对全县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标准化、计量、

特种设备及建材相关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提高质量管理水平，提升产品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是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 1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5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全县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标准化、计量、特种设备及建材相关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提高质量管理水平，提升产品质量。			完成年度制定预期目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重点计量器具校验次数		≥1 次	1 次	6
			特种设备监察户数		≥160 家	160 家	6
			流通领域商品检测抽查批次		≥5 个批次	5 个批次	6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定检完成率		≥95%	95%	6
			检测合格率		≥80%	80%	6
			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检定率		≥95%	95%	6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90%	90%	8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6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计量准确率		≥90%	9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市场主体满意度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0%	0
	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6）企业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企业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宣传、培训、抽查、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使全县市场主体在法定时间内全部进行年报公示；二是使市场主体有序、公平竞争；三是确保市场主体向国家统计局报送真实准确的年报信息；四是通过将未年报市场主体列入经营异常，限制其经营活动，对违法市场主体产生震慑作用，维护市场良好运行秩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是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 1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企业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5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通过宣传、培训、抽查、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使全县市场主体在法定时间内全部进行年报公示；2、使市场主体有序、公平竞争；3、确保市场主体向国家统计局报送真实准确的年报信息；4、通过将未年报市场主体列入经营异常，限制其经营活动，对违法市场主体产生震慑作用，维护市场良好运行秩序。			完成年度制定预期目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0 次	3 次	4
			年报审计户数	6%	6%	4
			宣传卡片数量	≥10000 份	10000 份	4
		质量指标	市场主体年报完成率	≥97%	98%	4
			市场主体抽查率	≥70%	70%	4
			培训完成率	100%	100%	4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2021 年 10 月前	2021 年 10 月	5
			年报审计时间	2021 年 12 月前	2021 年 12 月	5
		成本指标	审计单位成本	500 元/户/年	500 元/户/年	4
			宣传卡片单位成本	≤0.3 元/份	0.3 元/份	4
			其他办公成本	≤3 万元	3 万元	4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稳定率	≥95%	95%	3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市场主体满意度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0%	0
	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7）煤质检查站工作经费（木头凳检查站）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煤质检查站工作经费（木头凳检查站）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完成了年度制定的预期目标，通过深入持续的入省散煤质量检查工作，探索便捷、有效的煤炭运输环节质量管控方法，建立权责清晰、运行顺畅、执行有力、科学长效的工作体系，严控不合格散煤输入我省，实现燃煤质量的明显好转，促进我省空气质量的不断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是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 1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煤质检查站工作经费（木头凳检查站）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深入持续的入省散煤质量检查工作，探索便捷、有效的煤炭运输环节质量管控方法，建立权责清晰、运行顺畅、执行有力、科学长效的工作体系，严控不合格散煤输入我省，实现燃煤质量的明显好转，促进我省空气质量的不断提升。			完成年度制定预期目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检查站人数	5 人	5 人	10
			检查站数量	1 个	1 个	10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 95%	95%	5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季度发放	0	0
		成本指标	交通补助标准	≤ 50 元/人/天	50 元/人/天	10

			伙食补助标准	≤25元/人/天	25元/人/天	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散煤质量检查工作效率	≥90%	90%	3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0%	0
	总分					8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年底未能全部形成实际支出，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8）“质量强县”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质量强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度制定的预期目标，加快推动我县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促进标准、质量、品牌、信誉联动提升。着力解决质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质量需求，全面提升我县经济、文化、社会、生态、城乡建设管理、政府服务质量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1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质量强县”工作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4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快推动我县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促进标准、质量、品牌、信誉联动提升。着力解决质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质量需求，全面提升我县经济、文化、社会、生态、城乡建设管理、政府服务质量水平。			完成年度制定预期目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考核材料套数	≥ 2 套	2 套	4
			调研次数	≥ 5 次	5 次	4
			监督检查次数（次）	≥ 5 次	5 次	4
			宣传条幅	≥ 100 条	100 条	4
			考核次数	≥ 1 次	1 次	4
		质量指标	对流通领域商品违法案件处罚率	≥ 90%	90%	5
			考核合格率	≥ 90%	90%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中旬	2021 年 12 月中旬	5
		成本指标	宣传印刷费	≤ 2 万元	0 万元	5
			办公费	≤ 4 万元	0 万元	5
			车辆运行维护费	≤ 4 万元	4 万元	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视频媒体宣传次数	≥ 1 次	1 次	3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市场主体满意度	≥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0%	0
	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9）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0]162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0]162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度制定的预期目标，

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是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 1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0]162 号)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2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环境。			完成年度制定预期目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5 次	5 次	10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定检完成率		≥95%	95%	10
			监管执法计划完成率		≥90%	90%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10
		成本指标	差旅费		≤30 元/人/天	30 元/人/天	5
			办公费		≤10 万元	10 万元	5
			燃油费		≤2 万元	2 万元	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案件发生次数		<1 次	0 次	15
		经济效益指标	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		<0. 36	0	1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85%	9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0%	0
	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	--

(10)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工商行政管理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0]157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工商行政管理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0]157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度制定的预期目标，运用行政与法律手段，对市场经营主体及市场行为进行行政指导、监督管理，提高工商行政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各类经济违法行为，建立和维护市场秩序，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是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 1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补助经 费的通知（冀财行 [2020]157 号）		实施(主 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	到位数：	0	执行 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4	其中：财政 资金	0	其中： 财政资 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运用行政与法律手段，对市场经营主体及市场行为进行行政指导、监督管理，提高工商行政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各类经济违法行为，建立和维护市场秩序，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完成年度制定预期目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执法案件数量	≥100件	100 件	10
		质量指标	监管执法覆盖率	≥90%	90%	10
			监管执法计划完成率	≥90%	90%	5
			市场监管执法案件办结率	≥90%	90%	5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完成时间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10
		成本指标	差旅费	≤30 元/人/天	30 元/人/天	5
			办公费	≤2 万元	2 万元	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案件下降率（%）	≥3%	3%	15
			地方经济秩序良好率	≥90%	90%	1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	0%	0
	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由于青龙县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拨付到位，不能报帐无法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以后年度做项目预算时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同上。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7.14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21.00 万元，增长 14.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中有部分经费支出为 2020 年结转结余资金支出，对比有所增长。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2 辆，较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综合检验检测中心用快检车 1 辆及食品检测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